

中鼎联合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接到股东北京国源聚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知，股东国源聚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质押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岗分行的 50,000,000 股股权（均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解除质押。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中鼎联合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中鼎联合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2 日